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

承辦人：黃思樺

電話：04-22289111#58215

傳真：04-25294261

電子信箱：nitahua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觀管字第11200494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停止適用總說明、停止適用規定整理表及規定
(387300000H_1120049472_ATTACH1.odt)

主旨：「臺中市政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觀光產業防疫整備
及營運成本補助作業要點」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請本府法制局協助建置本府法規資料查詢系統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除外)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(含附件)



體育保健科 收文:112/03/01



041120016635 有附件